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月10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会议由董事长翁伟武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现场参会4名，通讯方式参会3名）。公司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拟择机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期货套期保值账户资金（保证金）投入限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期间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期货套期保值使用公司自有资金，不得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期货套期保值。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或相关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具体签订（或逐笔签订）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协议及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及《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方出租部分厂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将位于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达南路中段的部分闲置厂房出租给汕头天意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筹），主要用于生产经营。租赁厂房面积约1,885.70平方米，年租金不超过35万元，租赁价格参考周边市场价格确定，出租期限1年。本次承租方汕头天意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筹）之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翁伟炜先生系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表决 3 票；关联董事翁伟武先生、翁伟嘉先生、翁宝嘉女士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 1、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广东英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六日